

通告  
二〇一〇年  
十二月十六日

2010  
／  
2011

第一〇一號

敬啓者：頃接教育局通知中學學位分配（2009／2011）「申請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程序即將開始，茲將本年度申請自行分配學位應注意事項臚列如下：

- (一) 申請日期：二零一一年一月三日至二十四日（各參加派位中學將統一於上述期間接受學生的申請）
  - (二) 家長在遞交申請表前請留意各中學的辦公時間，並應在申請前多瞭解學校的辦學理念、特色及收生準則，小心爲子女選擇合適的中學，才提交申請。如對擇選之中學有任何問題，請直接向該中學查詢。
  - (三) 每名小六學生只可向不多於兩所中學申請中一自行分配學位。學生若向多於兩所參加派位中學申請，其獲得自行分配學位的機會將被取消（賽馬會體藝中學及不參加中學學位分配的直接資助計劃（非參加派位直資）中學除外）。
  - (四) 獲中一自行分配學位取錄之學生，在統一派位時不會再獲分配另一學位。但如未獲取錄，則會經統一派位程序獲派中一學位。自行分配學位的申請結果將在二零一一年七月五日與統一派位結果一併公布。
  - (五) 請家長留意，直資學校可收取學費。在直資中學修畢中三的學生，可在原校升讀中四，而不會經教育局獲分配其他政府資助中四學位。
  - (六) 非參加派位直資學校各有自己的收生時間表及行政安排，家長如有興趣爲子女報讀該類學校，可直接向有關學校查詢。學生申請非參加派位直資學校而又獲得取錄時，家長如接受這類學校的中一學位，便須與有關中學簽署承諾書及呈繳 貴子弟的小六學生資料表，以確認同意 貴子弟接受該校的中一學位，並願意放棄其他政府資助中一學位。
  - (七) 學校將於十二月二十日（星期一）下午一時正安排座談會講解有關中學學位分配辦法，並讓家長與班主任作個別面談，以了解學生在校成績及表現。（座談會詳情可參閱已派發之第九十三號通告）。
  - (八) 家長如欲參閱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一年度《中學概覽》的網上版，請瀏覽教育城的網頁 <http://chsc.edb.hkedcity.net/secondary/>。
- 另隨本通告派發二零零九至二零一一年度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表、申請中一自行分配學位家長須知、小六學生資料表、大埔區中學名單、參加中學學位分配的直接資助計劃（直資）中學名單，請家長詳細閱覽，另請簽署回條，於十二月二十日交回班主任。
- 以上各項，敬希垂注。

此致

貴家長

大埔崇德黃建常紀念學校  
校長陳愛英

回條（申請中一自行分配學位）

2010  
／  
2011

第一〇一號

敬覆者：關於2009／2011小六學生申請「中一自行分配學位」事已知悉。

此覆

大埔崇德黃建常紀念學校校長

六年級（ ）班學生：

家長簽署：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 日

負責人：何麗梅副校長